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审计说明

2019 年度

景
(X)
所

关于对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D10092 号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该汇总表已由贵公司管理层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一、管理层对汇总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汇总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汇总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汇总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汇总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汇总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汇总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专项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 2019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四、编制基础和本专项审计说明使用者、使用目的的限制

我们提醒汇总表使用者关注，汇总表是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为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的要求而编制的。因此，汇总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专项审计说明仅供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1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公司2019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9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9年度占用资金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9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9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9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非经营性占用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非经营性占用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9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9年度往来资金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9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9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9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经营性往来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非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方楠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	6			6.00	研发款	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上海方楠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6.98	18.48		21.90	13.56	代付费用待结算	经营性往来
								-		
								-		
总计				16.98	24.48	-	21.90	19.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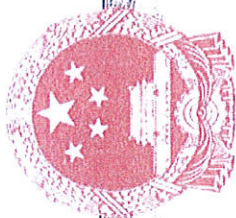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总会计师（或财务总监）：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_____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2002100011



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1月24日至 不约定期限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杨志国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的审计业务，出具审计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 年 02 月 10 日

此件仅用于...
复印件无效

证书序号: 00012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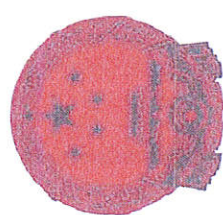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
复印件无效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建弟
主任会计师: 朱建弟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 00039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件无效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七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七月十七日



姓名: 王 磊
 出生年月: 1967-10-06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330111196710061794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执业证书编号: 330111196710061794

证书编号: 520102001
 批准注册协会: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日期: 2009年11月2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11月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11月2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注册会计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复印件无效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9月2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9月22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is r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
复印件无效



姓名: 赵敏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330811198811121429
出生日期: 1988-11-12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0811198811121429
Identity card No.

